

■迪庆“三农”领域典型案例“乡村之变”

# “旧习”变“新风”

近年来,我州把殡葬改革与生态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相结合,与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相融合,着力解决人民群众“逝有所安”普遍期盼,着力推进丧葬习俗改革,殡葬改革取得明显成效,为全州生态环境保护、减轻群众负担、节约耕地良田作出了积极贡献。

改革有高度。州、县(市)成立殡葬改革领导小组,通过召开政府专题会议、殡葬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等研究部署殡葬改革工作,建立健全了组织领导、执法监管、协调调度、宣传动员、情况通报等工作机制,切实形成上下联动、密切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工作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进一步增强,考核评估、执法监管、服务规范等政策框架体系日趋完善,用制度为改革护航,结合实际,遵照地方传统,修订完善《惠民殡葬政策实施意见(暂行)》《火葬区划定方案》《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实施方案》

等政策,殡葬改革工作逐渐步入了法制化、规范化良性轨道。

改革有力度。建成使用公墓8个,墓穴1200余个,县级骨灰楼3栋,乡镇骨灰堂2座,骨灰格1400个。香格里拉市和德钦县公墓纳入州级重点公墓。探索既传承少数民族优秀殡葬习俗,又保护生态环境方便惠民的集中安葬新模式,建设民族民俗火葬安葬点,划定各县(市)火葬区共26个乡镇,143个村(社区),1172个村(居)民小组,覆盖国土面积18681.98平方公里,占全州国土总面积的80.5%;覆盖人口21.26万人,占全州人口总数的54%。常态化开展“大墓”“豪华墓”“活人墓”专项整治行动,采取拆除一批、迁移一批、遮挡一批的方式进行综合整治,形成长效机制。截至目前,全州各地均未新增“活人墓”。

改革有温度。持续巩固移风易俗成果,广泛开

展以“新时代新殡葬新风尚”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发布《文明祭祀倡议书》,把殡葬移风易俗纳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重要内容,全州95%以上的行政村将丧事简办、厚养薄葬、节地生态安葬等纳入村规民约,文明节俭办丧事渐成主流。各殡葬服务单位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丧属至上”的服务理念,严格执行殡葬服务“六公开”制度,殡葬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建立基本殡葬服务减免制度、绿色节地生态葬法奖补制度、公墓安葬补助制度,确保实现人人享有公益性“殡、葬、祭”三位一体的基本殡葬服务。对困难群众进行遗体火化的给予1000元的火化补助,生态安葬后的家属最高可领取5600元的惠民殡葬补助,年均惠及群众约1000余人次。通过提升殡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有力促进了殡葬工作有序开展,树立了文明新风。

(州委政研室、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供稿)

## 州市场监管局

# 扎实开展农村地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本报讯(实习记者 姚婕)自农村地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开展以来,迪庆州市场监管局聚焦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监管难点、痛点问题,采取“边打击、边规范、边服务、边提升”措施,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全面筑牢农村地区食品安全防线。截止目前,累计开展食品安全宣传25场次,发放农村食品安全宣传册1700余份,出动检查人员482人次,检查农村食品生产经营单位149家次,查处生产经营假冒、“三无”、劣质食品案件18

件,查封扣押违法食品0.25吨,没收违法所得0.66万元,累计罚款19.7万元。

强化监督检查,聚焦源头治理。强化散装白酒、糖类、食盐等重点品类,中小学食堂、校园周边等重点区域的食品生产、批发、零售等重点环节的食品监督检查和抽检。尤其是强化对食品生产企业和批发企业的监督检查和抽检,实现监管视线前移,从源头净化农村地区食品市场。

强化宣传引导,聚焦示范引领。强化农村地区

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教育管理和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科普力度,继续推进农村食品安全示范店建设,以点带面、整体推进,引导农村食品经营者依法履行主体责任,全面提升农村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

强化打击震慑,聚焦问题整改。聚焦农村地区食品安全问题线索,追根溯源、深挖细查,严厉打击农村地区食品“三无”、侵权假冒、过期变质等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扎实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严防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死灰复燃。

## 德钦县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

本报讯(实习记者 王云川)近年来,共青团德钦县委牢牢抓住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机遇,认真履行全团带队的工作职责,聚焦六个工作重点,全面开展少先队各项工作。

聚焦思想政治引领,筑牢青少年理想信念根基。围绕立德树根本任务,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全面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少年儿童的寄语精神,广泛开展“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学习活动。积极发挥德钦县贺龙桥红色教育基地、革命历史陈列馆、烈士陵园等实践教育基地作用,讲好德钦红色故事,引导少先队员走出校园参与社会实践活动,让队员们在实践教育活动中筑牢信念、砥砺品格、磨炼意志、增长本领。

聚焦组织阵地建设,不断扩大少先队组织覆盖。积极打造“校内+校外”互为补充的少先队育人模式,构建起资源共享、协调联动、活动互补的社会化工作体系。该县共有5所学校少工委,3个社区少工委,1个校外实践基地少工委,5个少先队大队及123个中队,有少先队员3842名。落实《中国

少年先锋队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严格抓好各级少工委按期换届,各中小学校规范召开少代会、少工委全会。

聚焦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构建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以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为中心任务,紧密结合少先队员日常生活,尊重少年儿童不同成长阶段的认知规律和行为特点,积极构建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全面落实分批入队,注重源头培养,充分开展队前教育,完善入队激励,有组织、分批次吸收适龄少年儿童加入少先队,推动全县小学全部开展年度分批入队工作,在“六一”“十一三”等重要时间节点,分别举行第一批、第二批队员入队仪式,从源头培养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和组织归属感。

聚焦辅导员队伍建设,提升少先队辅导员素质能力。严格落实少先队辅导员任职标准和程序,强化政治标准把关,配备大队辅导员22人、中队辅导员127人,少先队辅导员配备率达100%,党团员比例达80%。强化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每年对少先队总辅导员、大队辅导员培训全覆盖。同时,聘请政

治素质硬、立场坚定、作风正派、知识丰富的优秀党员、团员和各条战线先进人物,“五老”担任少先队校外辅导员,充实县级校外辅导员人才库。

聚焦制度机制建设,不断完善少先队服务水平。印发《德钦县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系统部署、全面深化全县少先队改革发展,为党建带团建、队建提供制度保障。落实全团带队政治责任,县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县级少工委主任,全面加强共青团对少先队工作的直接领导,完善共青团在工作力量、资源、项目上支持少先队工作的机制,将少先队工作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实现每年固定的少先队工作经费。

聚焦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共同关爱守护伴成长。始终坚持“以爱育爱,助力成长”的理念,积极对接社会各界资源,深入推进“希望工程”建设工作,开展“金德圆梦”“茅台助学”“东润公益基金”“幻方助学”等爱心助学活动,共筹措助学金和帮扶基金累计33.45万元,资助贫困学生300余人。

## 小中甸镇:严密党的组织体系 推动基层治理走深走实

本报讯(记者 央金拉姆)近年来,小中甸镇镇党委坚持在严密组织体系、建强队伍体系、健全制度体系、搭建服务体系上下功夫,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严密组织体系,增强基层治理的组织力。聚焦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有形有效目标,坚持“无组织抓组建,有组织抓规范,已规范抓创新”的思路,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基层治理的战斗堡垒。一是抓牢组织覆盖。按照“哪里有群众哪里就有党组织”要求,加大党组织覆盖力度,2015年在全州率先实现“一个村民小组一个党支部”100%,2021年实现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兼任村民小组长“一肩挑”100%,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组织体系。二是抓严组织规范。巩固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成果,深入开展党支部“扩先、提中、治软”行动和“云岭先锋红旗党支部”创建,实现党支部规范化达标100%,创建1个省级“规范化示范党支部”、4个州级“红旗党组织”,培育了一批立得住、叫得响、推得开的党建示范点。三是抓实组织生活。建立经常学习提高、日常督促提醒、及时反馈报告、定期检查考核、全程纪实管理的闭环机制,规

范落实支部主题党日,推动组织生活从“过得去”向“过得硬”转变。

建强队伍体系,增强基层治理的统筹力。聚焦锻造懂治理、能治理、善治理的队伍,坚持在基层队伍配备、培养和管理上下功夫,为推进基层治理蓄力赋能。一是培育育强“头雁队伍”。以村“两委”换届工作为契机,优化基层带头人队伍结构。二是健全后备干部培养机制。深入实施“领头雁”培养工程,发挥青年人才党支部培养作用,持续回引农村优秀人才返乡创业。回引14名优秀人才,培养储备6名35岁以下后备力量。

健全制度体系,增强基层治理的保障力。聚焦发挥镇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为着力点,坚持建机制、创载体,推动治理责任落地见效。一是健全“四级联动”领导机制。健全党委一村党总支—村民小组党支部—党员户的组织体系,建立党政班子包村、干部职工包组、党建指导员包支部、支委包片、党员包户的责任包保机制,构建党委高位统揽、班子成员统筹协调、党员干部督促落实、党组织具体落实的治理格局。二是实行“双清单”推进机制。紧扣重点任务推进,建立

“出门领走任务清单、回归归类销号清单”的“双清单”,明确完成时限,定期调度研判,压紧压实各包保人员工作责任,推动重点任务落地。

搭建服务体系,增强基层治理的服务力。聚焦服务深入到群众、问题解决在一线,坚持政策向基层倾斜、资源向基层下沉,积极搭建服务平台,推动提升基层党组织快速反应、精准落实、服务群众的能力。一是注入网格力量。建立以党员为骨干的“网格员”队伍和“网格化”管理体系,组建54个网格,147名网格员队伍,把基层各类网格整合成治理“一张网”,推动服务、管理、资源、力量向网格集聚。二是凝聚先锋力量。按照“支部领办、党员带头、群众自愿”,建立3个新时代感恩实践中心,组建3支“新时代感恩志愿服务队”,按照群众、党组织“点单”,实践中心根据需求“派单”、志愿服务队伍“接单”等形式,推动网格服务由“等服务”向“送上门”转变。三是延伸群团力量。建立47个群团组织,7个老年协会和红白理事会等自治组织,组织引领各类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不断把党组织的意图变成各类组织参与治理的举措。



◀8月7日上午,香格里拉市金桥路口及周边因雨后道路积水,淤泥污染路面,给过行人及车辆带来诸多不便。

为尽快恢复城区洁净容貌,香格里拉市和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立即组织环卫工人30名,抽调高压水车2辆、扫帚车4辆,积极开展道路清淤工作,同时对下水道口水口周边的树枝、杂物等进行清理清运。经过近5小时的连续作业,成功恢复道路畅通整洁。

(何雨桐 摄影报道)

# 点亮消费新「夜」态 激活经济发展新动能

●鲁茸追玛

品美食、着美服、拍美照、赏夜景……不久前开门营业的香格里拉克宗古城月光印巷吸引了众多游客,成为迪庆文旅人气提升、消费动能复苏的生动缩影。

发展夜游经济是推动文旅融合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突破口,夜游不仅延长了消费时间、拓展了消费空间,更创造出丰富的消费场景,逐渐成为各城市经济发展的新抓手和新动力。

从独克宗古城到独具民族特色的藏民家访,近年来,迪庆把发展夜间经济作为聚拢人气、提振消费的重要抓手,夜间经济发展呈现业态不断丰富、潜力不断释放的喜人态势。同时也要看到,迪庆的夜间经济形态主要以餐饮、购物为主,还不能有效满足不断升级、日益多样化的大众消费需求,探索更多符合雪域高原特点的新业态是当务之急。

眼下正值暑期旅游旺季,迪庆作为旅游州市,点亮夜经济要全盘考虑,强化系统思维、长远思维,充分依托迪庆特色资源优势,注重世界的“香格里拉”品牌打造与迪庆特色,走差异化发展路线。要坚持以餐饮为基础、以文化为灵魂、以购物为支撑、以旅游为带动、以亮化为辅助、以政策为保障,培育夜间经济发展载体,完善夜间经济保障体系,挖掘夜间消费新动能,鼓励消费业态多元化发展,打造一批具有鲜明地方特色与浓郁民族风情的夜间经济集聚区,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业态多元、管理规范的夜间经济发展格局,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品质化、多元化、便利化消费需求,为经济发展持续注入活力。

发展“夜间经济”不只是单纯的经济问题,同样也对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要服务好消费者,平衡好发展与规范的关系,构建完整的服务链条、标准的服务体系,在城市治理的精细化上下功夫。相关部门应聚焦重点区域,包容审慎监管,适度放宽夜间“外摆位”管制;优化交通组织,试点夜间分时制步行街;美化灯光造景,营造良好夜间消费氛围;完善配套设施,提升夜间卫生安全管控能力,打造安全有序便捷的消费环境,为夜经济的长久生命力保驾护航。

## 维西县:创卫工作有妙招

本报讯(记者 张燕)日前,共青团维西县委、县妇女联合会联合在维西县城开展“烟头不落地 城乡更美丽”捡拾烟头积分兑换礼品活动。

在活动现场,居民们纷纷亮出“战果”,兑积分、换礼品。“这个活动非常好,我们能参与到到卫生县城创建工作中,还能兑积分、换礼品,这次兑换到的这袋洗衣粉够我家用一两个月了。”辖区居民肖大妈开心地说。

活动中,城区妇女群众、青少年们积极报名参加志愿服务。充分展现了巾帼志愿者和

青年志愿者服务担当、争当模范的风采。志愿者们轮流在县城内6个志愿服务岗亭进行志愿服务,向来往群众宣讲维护环境卫生的重要性,并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环境卫生大整治,共同营造干净卫生、美丽文明的城区环境,进一步激发全县居民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的热情。

据介绍,此次活动旨在通过积分兑换模式,有效引导广大市民自觉养成“烟头不落地”的良好习惯,提升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为创建国家卫生县城贡献力量。

## 林时芳修城

明朝嘉靖四十二年(1563年)五月,福建宁德县城刚受倭寇劫掠,满目疮痍,广东潮阳举人林时芳临危受命,由福建漳州府漳浦县教谕升任宁德知县。

莅任之初,由于倭寇横行,宁德城内十室九空,一片狼藉。短短两个多月内,林时芳夜以继日,维护地方治安,杖责海盗,赈济地方贫士,为百姓赎回妻儿……种种举措深得人心。林时芳赴任后的首要之事是重建城池。城池是冷兵器时代最重要的军事设施,有了坚固的城池,就算倭寇胆敢卷土重来,百姓也有个避难之所。

嘉靖四十一年(1562年)九月,抗倭名将戚继光取得横屿大捷后不久,福建知州黄汝砺就启动宁德城重建。彼时林时芳还未到任,谁知工程刚刚启动,一批倭寇就来侵袭,工匠们闻风逃窜,倭贼来往县城如同走家串户,城内惨状可想而知。

林时芳说:“予来抚兹县,必城尔于奠,安敢玩祸弃民,罪孰予追?尔辈无恐哉!”他无所畏惧,迎难而上,一到任就着手制定宁德新城池的整体规划,此外他还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但刚开工没几天,林时芳就碰到了棘手的问题,由于县城两次被倭寇侵占,百姓饱受蹂躏,朝廷虽已收复县城,但百姓心中仍有余悸,宁可隐遁于深山峡谷,也迟迟不肯回城。

百姓不回城,重建家园也是空有其表,无济于事。林时芳辗转反侧,终日思考对策,终于想出了办法。他一方面发动地方乡绅崔廷复、陈言等人出面游说,做通百姓的思想工作;另一方面派人到老家广东潮阳迎请老母到宁德,居住在简陋的县衙后堂,林时芳与母亲同吃同住,早晚尽孝。

闽粤之间,山海阻隔,从潮州府到福州路途不短,十多天的跋涉,对年迈的林母而言,

其中辛苦,无须赘述。可为了感化百姓,让他们放心归城,林时芳纵有千般不忍,还是决定让母亲远离家乡,真可谓是用心良苦。

果然,经过林时芳“奉母于官”的举动,以及乡绅崔廷复等人的反复劝说,宁德百姓感动了,不久后他们便扶老携幼回到城里。

嘉靖四十三年(1564年)正月,经过近半年的努力,宁德县城重建工程完成了大半。其间虽遇石材缺乏、资金不足等困难,但得益于林时芳的指挥得当、带头捐俸,问题也都迎刃而解。同年三月,宁德城重建完成,“城高及堞丈八尺五寸,厚丈六尺;改高甬为游廊,六百九十有九间,防雨也,且便守也!敌楼四十座,门四,匾曰:镇靖、崇顺、永宁、遵化”,内外马道,三面临河,上通山涧,下接海潮,固若金汤。

城池建好了,各类官府机构也要恢复,还要帮助百姓修缮倭乱中毁坏的房屋。于是,凡宁德县衙、按察分司署、学宫文庙等先后修复,焕然一新。

为了纪念林时芳的再造之功,也为了让后人记住这段饱受磨难的历史,宁德教谕张秉衷托人延请罢官家居的前广东按察司金事林爱民题写碑记,这方面名为《林大尹重建宁德记》的碑刻至今仍屹立于南深山时芳亭中。

隆庆元年(1567年),林时芳因为政绩卓著,擢贵州独山知州。离任之日,百姓留其衣冠,并塑像供奉,祀于宁德城隍庙中,足见百姓对他的尊敬。(陈启西 黄隆星)

(来源:云南法制报纪检监察周刊)

## 廉洁故事